**合 肥 城 市**

校函〔2022〕24号

**关于思政理论课教学科研部基层教学组织（教研室）设置与调整的通知**

各院（系部）、相关部门：

结合学校发展及工作实际，现对思政理论课教学科研部教研室设置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教研室设置情况通知如下：

1.原“思想政治教育教研室”更名为“德法概论教研室”，主要负责思想道德与法治、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两门课程的建设与管理。

2.新增“纲要原理教研室”，主要负责中国近现代史纲要、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形势与政策三门课程的建设与管理。

以上基层教学组织（教研室）如需调整、新建或撤销，需经院（系部）集体研究决定后申请、学校审批并报教务处备案。

特此通知。

合肥城市学院

2022年5月14日